

关于转发组织申报省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4 年度课题的通知

各市（县）区教师发展中心、市直属院校（单位）、市属民办学校：

按照江苏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《关于组织申报 2024 年度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通知》的通知要求，市规划办决定启动省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 2024 年度课题的组织申报工作，请各有关单位认真阅读省规划办通知，在全面理解精神的基础上，积极组织基层学校及广大教师参与本次省规划课题的申报。为确保工作的落实到位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截止时间

各市（县）区上报市规划办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10 日，市直属院校（单位）为 7 月 8 日，过期不再受理。

二、申报数量

江阴市 24 项，宜兴市 24 项，梁溪区 18 项，锡山区 17 项，惠山区 17 项，滨湖区 12 项，新吴区 10 项，经开区 4 项，市直属 17 项。请市直属院校（单位）教科室严格把关课题申报质量，原则上每校不超过 3 项。除苏教名家专项课题外，其他所有类别课题都含在申报数内。

同一申报人不得参加两个同级课题的申报（含第一主持人、第二主持人）。主持人（包括第一主持人、第二主持人）所承担的省级课题（省规划和省教研）未通过成果鉴定并上报结题材料至省规划办或省教研室的，原则上不得参加此次

省规划课题的申报；未完成的市级课题可以升格申报省级课题，须在目录表中注明“市级课题编号+升格申报”，但不得另行申报省级课题，若省级立项，则市级课题自动撤销。请各市（区）和学校教科研管理部门认真做好申报课题的筛查和审核工作。

三、申报程序

各中小学幼儿园（含特殊教育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）、各市（县）区教科研机构按“申报人单位→市（县）区教科研机构→无锡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→江苏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”程序申报；无锡市教育局直属单位、市属民办学校由学校科研管理部门汇总本单位、本校申报材料后，直接报送无锡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。

四、材料要求

1.今年不报送课题申报的纸质材料，只报送电子版材料。《课题申报评审书》的电子版须上报加盖公章的 PDF 版。若有 2 个主持人的工作单位不同，须按序填写两个单位全称，加盖 2 个单位公章，同时在《省规划课题申报目录表》中有两个主持人的，姓名和单位须按序写明。

2.各市（县）区上报汇总的《省规划课题申报目录表》excel 版和加盖公章的 PDF 版。申报课题按照各课题类别分类，分别做文件夹，以“区域名称+课题类别名称”命名，如“江阴市重点课题”“江阴市青年专项”等。各个课题类别的文件夹内包含《课题申报评审书》《课题评审活页》2 个子文件夹。即电子版材料中《课题申报评审书》《课题评

审活页》单列单放，每一个《课题申报评审书》，以“区编号+课题名称+申报评审书”命名；每一个《课题评审活页》，以“区编号+课题名称+评审活页”命名。

请各市（县）区教科科研机构、各直属单位和市属民办学校认真组织好课题申报工作，尤其要在申报质量上下功夫，切实提高课题设计水平。我办将组织专家组进行评审工作，2024年7月19前上报省规划办，获得省申报资格的申报对象，根据省规划办提供的登录密码登录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系统（<https://ghb.jsies.cn:8080/>），8月19日17:00前完成网上申报工作。联系人：市规划办张老师，联系电话：18951509711，邮箱：1274508566@qq.com。

附件1.《关于组织申报江苏省教育科学“十四五”规划2024年度课题的通知》

附件2. 2024年度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目录表

